

青海省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湟源县东峡乡乡村治理“四微”试点示范项目、乡村“五治”阵地建设项目、村级党群服务中心“1+N”功能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佳荣竞磋（货物）2024-129

采购合同篇号：QHJR-2024-129

合同金额（人民币）：457221.2元

采购单位（甲方）：湟源县东峡乡人民政府

成交磋商供应商（乙方）：青海炳焱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日期：2024 年11月25日

采购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湟源县东峡乡人民政府

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青海炳焱商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025 年湟源县东峡乡乡村治理“四微”试点示范项目、乡村“五治”阵地建设项目、村级党群服务中心“1+N”功能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佳荣竞磋（货物）2024-129）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如有）；
3. 成交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 元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兰巴占村项目清单 | | | | | | |
| 1 | 法制小品 | 1200*1500 | 4套 | 8000.00 | 32000.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2 | 民族团结小品 | 2000*2000 | 1套 | 9856.30 | 9856.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3 | 村规民约展示小品 | 5000*2000 | 1套 | 19000.00 | 19000.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4 | 牦牛小品 | 3000长 | 1套 | 11858.20 | 11858.2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5 | 宣传栏 | 3200*2000 | 1套 | 17000.00 | 17000.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 | | | | | |
|----|--------|---------------|-------|----------|----------|----------------------|
| 6 | 党史展板 1 | 3000*1500 | 1 套 | 16865.30 | 16865.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7 | 党史展板 2 | 3000*1500 | 1 套 | 14584.60 | 14584.6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8 | 党史展板 3 | 1000*1000 | 1 套 | 9586.30 | 9586.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9 | 展示墙 | 5000*2900 | 1 项 | 23548.20 | 23548.2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0 | 展示墙 | 4200*2900 | 1 项 | 21574.15 | 21574.15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1 | 展示墙 | 5000*2900 | 1 项 | 24580.50 | 24580.5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2 | 会议桌 | 按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含椅子 | 1 项 | 7856.30 | 7856.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3 | 窗帘 | 按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 1 项 | 6958.30 | 6958.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4 | 灯 | 20 45W LED 灯 | 1 项 | 4525.60 | 4525.6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5 | 腻子 | 平整光滑无开裂 三遍腻子粉 | 60 平米 | 23.60 | 1416.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16 | 刷乳胶漆 | 颜色均匀无气泡及刷痕 | 60 平米 | 31.20 | 1872.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灰条沟村项目清单

| | | | | | | |
|---|--------|-----------|-----|----------|----------|----------------------|
| 1 | 民族团结小品 | 1800*1800 | 1 套 | 12542.60 | 12542.6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2 | 法制宣传小品 | 3000*1500 | 1 套 | 18546.30 | 18546.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3 | 法制宣传展板 | 600*1500 | 4 套 | 7695.30 | 30781.2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拉尔贯村项目清单

| | | | | | | |
|---|--------|-----------|-----|----------|----------|----------------------|
| 1 | 民族团结小品 | 2600*2600 | 1 套 | 10589.30 | 10589.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2 | 宣传栏 | 4000*2000 | 1 套 | 16854.65 | 16854.65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3 | 村规民约小品 | 5000*2000 | 1 套 | 22569.85 | 22569.85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4 | 新时代墙 | 8000*2900 | 1 项 | 32651.22 | 32651.22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5 | 党建展示墙 | 8000*2900 | 1 项 | 31693.50 | 31693.5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6 | 学习园地展 | 1500*1500 | 1 项 | 7548.10 | 7548.1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 | | | | | | |
|----|------|---------------|-------|----------|----------|--------------------|
| 7 | 展示墙 | 2000*1000 | 1项 | 9541.60 | 9541.6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8 | 会议桌 | 含椅子 | 1套 | 8005.30 | 8005.3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9 | 铝方通 | 按实际情况定制 | 1项 | 11052.00 | 11052.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10 | 窗帘 | 按实际情况定制 | 1项 | 5450.23 | 5450.23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11 | 沙发 | 按实际情况定制 | 1项 | 8500.00 | 8500.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12 | 灯 | 20 45W LED灯 | 1项 | 4525.60 | 4525.6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13 | 批腻子 | 平整光滑无开裂 三遍腻子粉 | 60 平米 | 23.60 | 1416.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 14 | 刷乳胶漆 | 颜色均匀无气泡 及刷痕 | 60 平米 | 31.20 | 1872.00 |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57221.20

(大写) 肆拾伍万柒仟贰佰贰拾壹元贰角 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拆卸费（如有）、产品费、设计费、材料费、安装费、人工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制作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3.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05 月 30 日前交货并制作安装完成；

3.2. 交货地点：隰源县东峡乡人民政府指定地点；

3.3. 免费质保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相关质量证明材料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甲方即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计 ¥137166.36 元整为合同预付款；大写：拾叁万柒仟壹佰陆拾陆元叁角陆分 元整。

2. 货物进场安装进度至50%完成，即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40%，计 ¥182888.48 元整为合同预付款；大写：拾捌万贰仟捌佰捌拾捌元肆角捌分 元整。

3. 所有货物安装全部完成，即付给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计 ¥137166.36 元整，大写：拾叁万柒仟壹佰陆拾陆元叁角陆分 元整。需扣除3%的质保金给予甲方，质保期为验收完成后一年，质保期到退还质保金。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其他约定；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 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 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 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 货款 3%的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 5%，超过 10 天对方 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 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 本合同合计 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 原因造成的 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天内达 成进一步履 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自然灾害 情况亦视为 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 产品符合标 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024.11.11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注：本合同书未尽事宜，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质量、履约方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529713188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城东支行

账号：

账号：2806000309200308616

签约时间：2024年12月10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佳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张译文

合同备案日期：2024年12月10日